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简述

2007年10月30日,在新疆阿克苏政府网站(www.aksu.gov.cn)上有一篇"地区与新疆广汇集团、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举行项目对接座谈会两大石化项目明年有望开"的报道。报道称:"地区将和疆内两大企业——新疆广汇集团、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联手运作60万吨聚丙烯和15万吨二甲醚项目,这两个项目共计投资132.6亿元。""10月24日,地区与这两家企业举行项目对接和座谈,就项目前期运作过程中遇到的具体问题进行了协商并达成共识,两大石化项目的可研报告下月15日出炉,后续工作将加快进行,力争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见效。"

二、澄清声明

- 1、阿克苏地区在 2007 年 10 月 24 日召开过项目座谈会,本公司曾派人参加了此次座谈会。
 - 2、经向本公司董事会和其它部门了解,本公司没有投资该项目的任何计划。
- 3、新疆阿克苏政府网站上报道中所提及的"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名称"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相符。对于"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何家公司,我们将向阿克苏政府网站进行了解和沟通。

《证券时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登载于新疆阿克苏政府网(www.aksu.gov.cn)上的《地区与新疆广汇集团、 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举行项目对接座谈会两大石化项目明年有望开》一文。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1 月 5 日